

中共天津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开展 2022 年天津市高校就业创业金课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关于印发〈天津市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举措〉的通知》精神，加强就业创业名师金课建设，市委教育工委、市教委决定面向各高校开展 2022 年天津市高校就业创业金课评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高校就业创业课程是高校开展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工作的重要内容。建设一批就业创业金课，有利于展示高校就业创业指导课程建设成果，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促进高校不断提高课程教学水平，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二、申报推荐

由高校负责推荐水平较高的就业创业课程，每所高校最多推荐就业、创业课程各 1 门，请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之前将课程申报材料提交至天津市大中专学校就业信息服务中心评审系统 (<http://review.bjlyds.com/>)，具体操作方法见《评审系统教师端操作说明》(附件 6)。

（一）推荐条件

1.课程内容政治导向正确，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反映学科最新发展成果和教改教研成果，教学特色鲜明、效果良好，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2.课程负责人以高校教师和就业创业指导工作人员为主。能够按照规范的教学计划和要求，持续为学生提供有效的教学服务，保障教学的正常有序运行。

3.线下课程课时不低于 16 学时，已连续开设一年以上。线上课程在校内、天津市或全国性公开课程平台上开放，近一学年内已完成一期及以上教学活动，选课人数多，师生互动充分。如线上线下同时开课，需满足主要授课途径的教学要求。

4.已向全国中心推荐的“2022 年全国高校就业创业金课”3 门候选课程直接认定为市级金课，不再申报。

（二）提交材料

依照《2022 年天津市高校就业创业金课推荐标准》（附件 1），总结课程建设情况，提交以下电子版材料：

1.《2022 年天津市高校就业创业金课推荐表》（附件 2）；

2.教学录像：线下课程不超过 45 分钟；线上课程不超过 30 分钟；线上线下同时开课，按主要授课途径要求提供录像。录像要求详见《教学录像技术要求》（附件 3）。

3.该课程的教学大纲（整理在一个 Word 文档里）。

4.就业创业线下课程提交《课程教学材料表》（附件 4）。

5.就业创业线上课程提交《课程数据信息表》（附件 5）。

三、专家遴选

在各高校推荐的基础上，市教委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遴选，择优确定 2022 年天津市高校就业创业金课名单。

各课程所在单位应加强建设投入，开展教学探索和创新，总结工作经验。本次评选结果将作为 2023 年推选全国高校就业创业金课的主要参考。

联系人：天津市大中专学校就业信息服务中心，张恩凤
联系电话：28701677

- 附件：1.2022 年天津市高校就业创业金课推荐标准
2.2022 年天津市高校就业创业金课推荐表
3.教学录像技术要求
4.课程教学材料表
5.课程数据信息表
6.评审系统教师端操作说明
7.评审系统教师登录账号表



中共天津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天津市教育委员会
2022 年 10 月 19 日